

证券代码：688285 证券简称：高铁电气 公告编号：2022-012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募集完成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2021]2319号）同意，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41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7.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5,638,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0,248,372.94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5,389,627.06元。募集资金扣除保荐和承销费用32,456,330.19元后的643,181,669.81元已于2021年10月14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10月15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1-1001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预先投入募投

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 11,586,133.74 元,另支付发行费用 5,028,301.89 元,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99,827,440.29 元(其中投资于募投项目 12,758,242.18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7,069,198.11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233,543.47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527,973,337.36 元。

(三)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对于缺口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公司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分配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实施主体
1	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12,366.52	12,366.52	10,031.40	高铁电气
		4,754.79	4,754.79	3,856.96	保德利
2	轨道交通供电装备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	31,701.80	31,701.80	25,715.69	高铁电气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506.49	13,506.49	10,956.12	高铁电气
4	补充流动资金和还贷	16,000.00	16,000.00	12,978.79	高铁电气
合计		78,329.60	78,329.60	63,538.96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2020年9月2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和管理监督等方面均作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该《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由使用部门依据公司内部流程逐级申请，并按公司资金使用审批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在募集资金计划内的使用由董事长或总经理依照财务收支权限签批。公司董事会应于每半年末和年度末全面核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公司分别于中国银行宝鸡高新大道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已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1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宝鸡高新大道支行	102896119025	100,517,578.05	活期
2		中信银行宝鸡分行	8111701011600649898	38,683,820.34	活期
3		招商银行公司宝鸡分行	129910213910111	235,898,084.43	活期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金台区支行	61050162870800000641	109,848,056.21	活期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	44010078801700002321	43,025,798.33	活期
6	宝鸡保德利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宝鸡分行	8111701011900661432	0.00	-
合计				527,973,337.36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

批或备案登记程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21年11月5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自筹资金实际已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10,031.40	31.95	31.95
		3,856.96	912.53	912.53
2	轨道交通供电装备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	25,715.69	898.13	898.13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956.12	-	-
4	补充流动资金和还贷	12,978.79	-	-
合计		63,538.96	1,842.61	1,842.61

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1]第1-10669号）。

2、以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置换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4,167.76万元（不含税），截至2021年11月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260.49万元，公司拟置换金额为人民币260.49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不含税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资金金额
保荐及承销费	3,245.63		
审计及验资费	279.72	75.85	75.85
律师费	167.92	149.06	149.06
信息披露费	398.59		
发行手续费	75.90	35.58	35.58
合计	4,167.76	260.49	260.49

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1]第1-10669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8,981,280.00元，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置换2,604,853.74元，合计已置换11,586,133.74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1月20日，高铁电气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7,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情况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宝鸡保德利电气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德利”）提供借款用于实施“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智能制造项目”。本次借款利率依据市场情况最终确定为 3.5%，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可自动续期，也可提前偿还。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亦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

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高铁电气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高铁电气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3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563.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80.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80.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否	17,121.31	13,888.36	13,888.36	-	-	-13,888.36	-	2023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轨道交通供电装备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	否	31,701.80	25,715.69	25,715.69	2,173.95	2,173.95	-23,541.74	8.45	2023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3,506.49	10,956.12	10,956.12	-	-	-10,956.12	-	2023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000.00	12,978.79	12,978.79	8,706.92	8,706.92	-4,271.87	67.09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否	78,329.60	63,538.96	63,538.96	10,880.87	10,880.87	-52,658.09	17.1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中的“(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中的“(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